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河南金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 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纪律处分的 风险提示公告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办券商”）系河南金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金硅科技；证券代码：872163；以下简称“金硅科技”或“公司”）的主办券商。现就公司及相关责任人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纪律处分提示如下：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关于给予河南金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纪律处分的决定》

收到日期：2019年5月27日

生效日期：2019年5月24日

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1、河南金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住所地：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龙子湖湖心环路新西兰农牧研发中心10层。

2、林长春，男，1965年2月出生，时任董事长、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

二、违规事项

公司未在2018年会计年度的结束之日起四个月内编制并披露年

度报告,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以下简称《信息披露细则》)第十一条的规定,构成信息披露违规。

对于公司的违规行为,时任挂牌公司的董事长、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未能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业务规则》)第1.5条的相关规定。

三、 处理依据及结果

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及情节,根据《业务规则》第6.2条、第6.3条及《信息披露细则》第五十一条的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做出如下决定:

(一) 给予河南金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诚信档案;

(二) 给予林长春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诚信档案。

主办券商已及时告知金硅科技董事长、董事会秘书(暂代)林长春先生股转系统的上述决定,督促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但截至本公告日未收到公司的有关公告,因此主办券商发布风险提示告知投资者上述重大事项。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8日